

证券代码：871968

证券简称：红梅色母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江苏普莱克红梅色母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江苏普莱克红梅色母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红梅色母”）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核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

一、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红梅色母自挂牌以来共进行过两次股票发行，基本情况如下：

（一）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1、第一次股票发行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0 年 6 月 19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与该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议案。该次股票定向发行价格为 2.40 元/股，共发行普通股 120.25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88.60 万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于 2020 年 7 月 1 日出具了股转系统函【2020】1555 号《关于对江苏普莱克红梅色母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 7 月 13 日出具的天衡验字（2020）00069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0 年 7 月 8 日止，公司已收到发行对象缴纳的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288.6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2020 年 7 月 17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区支行、东北证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该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该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0 年 8 月 3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公司在验资报告出具且《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前，未使用募集资金。

2、第二次股票发行

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0年12月17日召开的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与该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议案。该次股票定向发行价格为3.60元/股，共发行普通股255.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18.00万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股转系统于2020年12月29日出具了股转系统函【2020】4074号《关于对江苏普莱克红梅色母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1月14日出具的天衡验字（2021）00005号《验资报告》，截至2021年1月6日止，公司已收到发行对象缴纳的认购款合计人民币918.0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2021年1月15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区支行、东北证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该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该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于2021年1月22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公司在验资报告出具且《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前，未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披露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江苏普莱克红梅色母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在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发布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31）。

（三）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1、第一次股票发行

2020年6月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为该次发行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区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账号为1105 0216 1900 1708 950，上述专户并未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2020年7月17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区支行、东北证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该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2、第二次股票发行

2020年11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为该次发行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区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账号为1105 0216 1900 1741 985，上述专户并未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2021年1月15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区支行、东北证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该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第一次股票发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含本金及利息）为2,646,335.23元，募集资金余额为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2,886,000.00
减：发行费用 ¹	241,509.43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844.66
二、募集资金累计支出总额	2,646,335.23
其中：支付供应商货款	1,751,045.00
支付职工薪酬、社保 ²	895,290.23
三、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00
四、期末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0.00

注1：发行费用先由一般户支付，后用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注2：支付职工薪酬、社保由监管专户划入公司一般户进行转支。

公司已于2020年10月27日注销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第二次股票发行

2021年1月16日至本核查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含本金及利息）为9,182,309.09元，募集资金余额为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9,180,000.00

减：发行费用 ¹	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309.09
二、募集资金累计支出总额	9,182,309.09
其中：支付供应商货款	6,098,243.09
支付职工薪酬、社保 ²	3,084,066.00
支付其它日常经营性费用	0.00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00
四、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0.00

注 1：发行费用由基本户支付；

注 2：支付职工薪酬、社保通过转入一般户后支付。

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注销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五）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公司两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均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相符，无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二、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严格按照《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普莱克红梅色母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